

中共吴川市水务局党组文件

吴水党组〔2020〕14号

关于张康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各股室：

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张康胜同志任吴川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所长，其长岐水利管理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林小平同志任吴川市长岐水利工程管理所所长；免去其吴川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

李滋生同志任吴川市袂花江水利工程管理所所长，其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宁奕鸿同志任吴川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任；

蔡华强同志任吴川市机电排灌管理站站长，免去其吴川市塘尾分洪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

陈龙寿同志任吴川市水土保持站站长，免去其机电排灌管理站副站长职务；

吴文伟同志任吴川市袂花江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正股

级), 其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谭亚汉同志任吴川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副所长, 其长岐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李帝杰同志任吴川市机电排灌管理站副站长, 免去其水务水政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梁建明同志任吴川市积美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 免去其水务水政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肖克龙同志任吴川市长岐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

免去刘丽同志吴川市机电排灌管理站站长职务(到期办理退休手续);

同意刘文达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水土保持站站长的请求, 免去其水土保持站站长职务(保留正股级待遇);

同意陈康保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所长的请求, 免去其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所长职务, 调到吴川市积美水利工程管理所工作(保留正股级待遇);

同意易李德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鉴西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的请求, 免去其鉴西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保留股级待遇);

同意黄平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的请求, 免去其河道堤防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保留副股级待遇);

同意郑浩提出辞去吴川市机电排灌站副站长的请求, 免去其机电排灌站副站长职务(保留副股级待遇);

同意叶荫飞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塘缀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的请求, 免去其塘缀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保留副股

级待遇)；

同意王康瑞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积美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的请求，免去其积美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保留副股级待遇)；

同意李才华同志提出辞去吴川市吴阳围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的请求，免去其吴阳围水利工程管理所副所长职务(保留副股级待遇)。



抄报：吴川市委组织部，吴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